



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

内税公开复〔2021〕8号

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

苏霞：

本机关于2021年9月13日收到您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申请内容为：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是否收到与本单位相关的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？如有，具体内容是什么？办理进展情况以及办理结果是什么？

经审查，现答复如下：

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办理的2021年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复文已对外公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三十六条第（一）项规定，现告知获取该政府信息的方式和途径：登录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网站“信息公开—法定主动公开内容—建议提案复文”栏目获取该信息，网址为
<http://neimenggu.chinatax.gov.cn/nmgzzqswj/xxgkml>。

如对本答复不服，可在收到本答复书之日起60日内向国家税务总局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在6个月内向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

2021年9月26日

